

# 簡帛語言文字研究

第五輯

張顯成 主編



四川出版集團 巴蜀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帛语言文字研究. 第5辑/张显成主编.—成都: 巴蜀书社, 2010.6

ISBN 978-7-80752-615-5

I. ①简… II. ①张… III. ①简(考古)—古文字—中国—文集 ②帛书—古文字—中国—文集 IV. ①K877.54—53  
②K877.9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97634 号

简帛语言文字研究 (第五辑)

张显成 主编

责任编辑 谢艺波

出版 四川出版集团巴蜀书社  
成都市槐树街2号 邮编 610031  
总编室电话: (028) 86259397

网 址 www.bsbook.com

发 行 巴蜀书社  
发行科电话: (028) 86259422 8625942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成都东江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

成品尺寸 203mm×140mm

印 张 16.375

字 数 390千

书 号 ISBN 978-7-80752-615-5

定 价 35.00 圆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 《简帛语言文字研究》编委会

学术顾问 饶宗颐 李学勤

主 编 张显成

编 委 王志平 王贵元 李家浩

沈 培 孟蓬生 高大伦

陈松长 张显成 赵平安

刘 钊 刘乐贤 魏德胜

(以上以姓氏笔画为序)

本辑编务 周祖亮

## 目 錄

何雙全	漢簡釋詞 .....	( 1 )
徐在國	說楚簡“段”兼及相關字 .....	( 8 )
曹 峰	《凡物流形》“心不勝心”章疏證 .....	( 18 )
楊澤生	上博簡《用曰》中的“及”和郭店簡《緇衣》中的 “出言有及，黎民所慎” .....	( 38 )
禰健聰	上博竹書釋讀劄記 .....	( 53 )
何景成	楚文字“契”的文字學解釋 .....	( 63 )
程 燕	上博七考釋五則 .....	( 73 )
宋華強	楚簡祭禱動詞考釋二則 .....	( 82 )
魏宜輝	銀雀山漢簡《晏子春秋》篇“由”字新釋 .....	( 99 )
范常喜	《上博二·從政乙》劄記二則 .....	( 107 )
袁 瑩	說“及”字的兩個來源 .....	( 120 )
劉 雲	利用上博簡文字考釋甲骨文一例 .....	( 133 )
劉洪濤	戰國竹簡《武王踐阼》“齋”字考釋 .....	( 154 )

肖從禮	上博五《鮑叔牙與隰朋之諫》“宛悁”考	……	(165)
陳榮傑	簡本《儀禮》“醜”字淺論	……	(170)
何家興	楚簡考釋二則	……	(177)
凡國棟	上博七《凡物流形》劄記五則	……	(183)
張玉金	出土戰國文獻中的語氣詞“也”	……	(197)
張國豔	簡帛文獻語言研究的重要性——從古籍“大凡” 的兩則誤釋談起	……	(253)
覃繼紅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竹簡》俗字分類研究	……	(272)
李 莉	《嘉禾吏民田家荊》字體探析	……	(302)
吳曉懿	戰國文字所見“廣”部官府官名	……	(319)
李明龍	張家山漢簡《奏讞書》在語言研究中的價值	……	(333)
李建平	《兩漢時代的量詞》補正	……	(346)
陳順成	《長沙走馬樓三國吳簡》親屬稱謂詞語研究	……	(354)
趙 岩	利用秦漢簡帛文獻訂補常用詞演變研究二則	……	(379)
周祖亮	三國吳簡《竹簡 [壹]》疾病信息考察	……	(395)
余 劍	張家山漢簡《脈書》、《引書》修辭舉要	……	(408)
李若暉	釋“篇”“卷”	……	(423)
李明曉	西北漢簡中的烽火信號“表”	……	(441)
郭永秉	以簡帛古籍用字方法校讀古書劄記	……	(456)
李 銳	讀《天下至道談》劄記一則	……	(467)
黃偉鋒	長沙東牌樓東漢簡牘書法面貌成因及價值淺論 ……	……	(472)
楊懷源	孫銀瓊 《龍崗秦簡》句讀獻疑	……	(489)

---

鄧佩玲 楚簡《性情論》及《性自命出》的著作年代及版本 探論——有關“謂之、之謂”、“有以、無以”及異 文的語法考察 .....	(496)
後 記 .....	(515)
《簡帛語言文字研究》徵稿啓事 .....	(516)

# 漢簡釋詞

何雙全\*

**摘 要：**兩萬余枚居延漢簡，正規完整的兩漢古籍很少，大都是行政文書和屯戍文檔之屬。這些文檔，一般篇幅不長，用語簡練，用詞較隨意。有些用詞，結合文檔內容較易理解，如若單獨列出，則難以讀懂，這樣的例子處處可見。本文選出幾例，試作解釋，以便研究者參考。

**關鍵詞：**居延漢簡；行政文書；釋詞

居延漢簡有兩萬余枚，出土於八十多個地點，均為西漢武帝後期至東漢前期，駐守在張掖郡居延縣的居延都尉府和肩水都尉府兩都尉所轄軍隊的屯戍文檔。從出土地點的性質看，又多是居延都尉甲渠候官和肩水都尉府金關兩個單位的文書。其內容有張掖郡、居延縣的官方文件，也有都尉府所屬軍隊內部的文件、文檔等，後者佔絕對多數。這些文檔，由於行政級別的高低和擬文

---

\* 何雙全，甘肅省文物保護研究所 研究員 甘肅蘭州 730050

者水平的不同，文件整體水平有較大差異。級別高者，用語規範，用詞準確。相反，級別較低和基層組織起草的文件，用語、用詞則很隨意，亦不規範，對我們理解文意造成了一定的困難。有些話語用字、用詞，我們還很難確定它是否為詞組或標準的詞。根據自己的體會，列出幾例，試做解釋，目的是希望研究者能從漢語言文字的角度去研究居延漢簡，企望將居延漢簡的研究引向深入，從而走向更高的層次。

### 1. 日時在檢中

常見簡文：

☐午，廩事已詣部，日時在檢中，到言☐（居延新簡 T40：187）

☐候史蘇陽初除遣之官，日時在檢中。（居延新簡 T50：17）

甲渠候官行者走，日時在檢中。（居延新簡 T59：17）

甲渠鄣候，即日癸酉鋪時遣之官，日時在檢中，到課言。  
（居延新簡 F22：474）

以上文書中所言諸事，都是與日期和時間有關並且有日子和時間要求的事，即在規定的日子和時間內辦完事務。日時，即日期、時間。檢，即封檢。檢字有多義，此當為封檢解。《說文·木部》：“檢，書署也。”徐曰：“書函之蓋三刻，其上繩緘之，然後填以泥，題書其上而印之也。”《周禮·地官·司市》注：“爾節印章，如今斗封檢。”日時在檢中，居延漢簡中並無實例，而懸泉漢簡中有實例，如“入東書一封，大司徒史李充之印，詣涼州牧。元始四年十二月癸丑夜半時，懸泉佐忠受遮要御王音。即時遣歸當行。”（T0214②：62）這是正面全文，而左側中部刻有齒槽，槽內寫有“十二月癸丑夜半時”八字，因中剖為二，僅存

八個字的半邊。這種文書往往帶有保密性質，所以以符的形式出現，同一封文書，兩面書寫，中剖爲二，一半由行者持有，一半由驗者持有，封之，到官後合符查驗，斷其正誤。此即所謂“日時在檢中”。由此可以將它理解爲“規定的日期和時間在密封的函件中”，而且帶有保密性質，到時相檢驗，謹防延時誤事。

## 2. 推辟·驗問

常見簡文：

□敢言之，還，推辟到第廿叁隊驗問，隊長徐並辭曰：第廿三隊（居延新簡 T44：30）

推辟驗問，第二十三隊長放、候長政辭：辛卯夜（居延新簡 T48：23）

推辟、驗問，或單獨使用，或連用。往往見於司法文書。意爲調查、追問、驗證某事之始末，以求證其結果。即根據已知之事理，以推求未知之結論。《晉書·鮑靚傳》：“靚年五歲，語父母云：‘本是曲陽李氏兒，九歲墜井死。’其父母尋訪得李氏，推問皆符驗。”

## 3. 間田

常見簡文：

甲溝第十三隧長，間田，萬歲里、上造、馮匡，年二十三，伉健。（居延新簡 T27：32）

三十井常□隧長，間田，市陽里、上造、齊當，年二十一。新始建國地皇上戊元年四月戊辰除補甲溝第三□（居延新簡 T48：21）

居成間田，都田嗇夫孫匡當補故掾孫□（居延新簡 T59：265）

新始建國地皇上戊三年五月丙辰逆乙巳，禪將軍、輔平居成尉伋、丞□謂城倉、間田、延水、甲溝、三十井、殄北，卒未得……付受，相與校計同月出入，毋令繆，如律令。（居延新簡 T65: 23）

居成間田守馬、丞趙況叩頭白記。（居延新簡 T65: 381）

間、閒、閑三字互通，簡文中三種寫法共存，但多見“閒”字。閒田，指封國所余之田。《禮記·王制》：“名山大澤不以封，其余以爲附庸閒田。”疏云：“若封人附於大國，謂之附庸，若封人，謂之閑田。”或指無人耕種之田。《孔子家語》：“虞、芮二國爭田而訟，連年不決，乃相謂曰：‘吾聞西伯之仁也，盍往質之。’入其境，則耕者讓畔，行者讓路，虞、芮之君曰：‘嘻！吾儕小人也，不可以入君子之朝。’咸以所爭之田爲閒田也。”可見，“閒田”一詞早已有之。居延漢簡中所見“閒田”一詞，皆爲王莽時期的文書。可視爲王莽改制時出現的新名詞，但此名詞的出現，不僅是名詞的使用，而涉及到土地制度的變更。兩漢時期，河西地廣人稀，除官田、公田、私田等可耕種的土地外，大片無人耕種的土地比比皆是，故王莽改制，將無人耕種的土地均納入管理範圍，統一管理，並相應地設立職官掌管，所以搬用古制，設立閒田官。從簡文看，“閒田”一詞，並非專指某一縣域或縣名，而是在諸縣域內普遍設立而又相對獨立的專管無人耕種或未納入官田的閑置土地的專門機構，應是機構名稱。

#### 4. 省作、省卒

常見簡文：

建始元年六月省卒芟日作簿（居延新簡 T52: 51）

四月乙酉，省卒作署所，入插凡七枚。（居延新簡 T51:

212)

始建國二年十月癸巳逆乙卯，城倉丞□移甲溝渠候官令史，郭卒周仁等四十一人，省作府，以府記廩城倉，用粟百三十六石。令史□曰：“卒馮喜等十四人廩，五月盡八月皆遣，不當□（居延新簡 T4：48）

省卒、省作，多見於各種簿籍中，特別是勞作簿。省，宮禁也。《漢書·昭帝紀》：“帝姊鄂邑公主，益湯沐邑爲長公主，共養省中。”或謂官署，《唐書·百官志》：“官司之別，曰省，曰臺，如尚書、黃門、中書、秘書、殿中、內侍，六省是也。”由此可知，簡文中的“省”指上級官府。省作，即爲官府做事；省卒，指爲官府做事的戍卒。戍卒日常都有專門的工作，並有工作記錄。上級官府可隨時調動所屬戍卒爲其臨時服務，因此在記錄簿中出現了爲上級機關服務後的記載，其人稱做省卒，其事稱做省作。

### 5. 塞天田

常見簡文：

候長武光、候史拓，閏月辛亥盡己卯，積二十九日，日迹從第三十隧北盡鉞庭隧北界，毋欄越塞天田出入迹。（居延新簡 T52：82）

塞天田，多出現在戍卒、候史、候長等基層組織和士卒每天的巡邊日跡記錄簿中。

塞，即邊境要塞，邊防之地。天田，本星名。《星經》：“天田二星在角北，主天子畿內地。”又：“天田九星在牛東南，主畿內田苗之職。”從簡文看，天田是邊防要塞的防郁設施之一。經實地考察和考古發掘得知，以長城爲界，長城內側爲守軍駐地，

長城上由戍卒守衛，長城外側依次為壕溝、柃柱懸索（相當於現今鐵絲網），最外為寬闊平坦松軟的開闊地帶，戍卒定期要進行抹平修整，保持整潔無痕跡，其工作稱做“劃天田”，巡查記錄中稱做有無“越塞天田出入迹”。由此看來，長城最外側的平坦松軟地就是“天田”，是防郁設施，以防止外來入侵者，平整軟土地，以便視察出入足跡情況。以星名取其名，意即大漢天子之地不可隨意侵犯。

## 6. 取寧

常見簡文：

永光二年三月壬戌朔己卯，甲渠士吏疆，以私印行候事，敢言之。候長鄭赦，父望之不幸死，癸巳予赦寧，敢言之。令史充。（居延漢簡釋文合校 57·1AB）

重追木中隧長徐忠，同產姊不幸死，寧日盡。移居延，一事一封，正月丙戌尉史忠封。（居延新簡 T50：9）

這是兩份因家死人而奔喪、享受喪假的文書。用詞“取寧”、“予寧”。《漢書·哀帝紀》：“博士弟子父母喪，予寧三年。”顏師古注曰：“寧，謂歸家持喪服。”

## 7. 取急

常見簡文：

第二十七隧長宣，妻不幸死，詣官取急，六月癸□（居延新簡 T48：138）

第三十六隧長成，父不幸死，當以月二十二日葬，詣官取急，四月乙卯蚤食入。（居延漢簡釋文合校 52·517）

急，迫切也。《孟子·滕文公下》：“未嘗聞仕如此其急。”取急，意即需要緊急辦理之事。

## 8. 攝食

常見簡文：

出粟一石四斗六升大，攝食，新除佐史二人，積二十二日☐

(居延新簡 T4: 77)

攝，假、貸也。《禮記·檀弓上》：“冉子攝束帛乘馬將之。”鄭玄注：“攝，猶貸也。”攝食，即借貸之食。該詞常用於廩食簿。上例簡文糶廩食簿殘簡，“攝食”寫在中部，為第二次書寫，意即臨時借貸之口糧，而非正式供給之口糧。

參考文獻：

[1] 甘肅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等《居延新簡》，中華書局，1994年。

[2] 謝桂華、李均明、朱國炤《居延漢簡釋文合校》，文物出版社，1987年。

## 說楚簡“段”兼及相關字

徐在國\*

**摘 要：**楚簡中有一個從石從刀的字，學術界對其考釋見解不一。本文通過字形比勘和上下文意，將此字釋為“段”，讀為“假”。文中對“段”的形體做了詳細的分析，並對楚簡中從“貝”，“段”聲的“賤（賈）”字形、義做了探討。

**關鍵詞：**段；楚簡；考釋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吳命》7號簡中有如下一个字：



此字前後文字為“敢告～日”。此字的主要釋法有：

曹錦炎：<sup>①</sup>

隸定為“副”。

\* 徐在國，安徽大學中文系 教授 安徽合肥 230039

<sup>①</sup> 曹錦炎《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七）》釋文，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頁320。

復旦讀書會：<sup>①</sup>

當隸定爲“斫”。疑“斫”是個從“斤”得聲的字。從斤得聲之字一般歸入文部或微部。此處可能讀爲“視”。“視日”古書屢見，又見於上博四《東大王泊旱》。當然“視”與“斫”聲母有一定距離，是否真如此讀，我們不能肯定。

張崇禮：<sup>②</sup>

應分析爲從刀石聲，可能是“斲”之本字。《說文》：“斲，判也。從刀度聲。”《爾雅·釋器》：“木謂之斲。”郭璞注引《左傳》曰：“山有木，工則斲之。”今本《左傳·隱公十一年》“斲”作“度”。《詩·魯頌·閟宮》：“徂徠之松，新甫之柏，是斷是度，是尋是尺。”馬瑞辰通釋：“度者，斲之省借。”

讀書會把 A 隸定爲“斫”，亦可謂卓識。A 有斫斲義，和“斫”音、形、義皆近，應是同源字。

簡文的“度”，應釋爲推測、估計。《詩·小雅·巧言》：“他人有心，予忖度之。”“度日”猶言預定日期。

季旭昇：<sup>③</sup>

那麼“敢告斫日”可能還是應該釋爲“告”的甲類，釋爲“告視日”仍不失爲一個可能成立的選項。

此字又見於上博六《孔子見季赳子》14 及清華簡《保訓》8：

①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研究生讀書會《〈上博七·吳命〉校讀》，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 2008 年 12 月 30 日。

② 張崇禮《釋〈吳命〉的“度日”》，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 2009 年 1 月 14 日。

③ 季旭昇《也談容〈容成氏〉簡 39 的“德惠而不失”》，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 2009 年 1 月 26 日。

上博六·孔子見季子 14 好～兕以爲☐

清華簡《保訓》8 昔微～中於河

關於清華簡《保訓》中的☐字，主要釋法有：

李學勤：<sup>①</sup>

釋“假”。

趙平安：<sup>②</sup>

在郭店簡《語叢四》和上博簡《容成氏》中作偏旁使用，從石聲，可讀爲托。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sup>③</sup>

“段”即“假”。

陳偉：<sup>④</sup>

從字形着眼，并結合目前看到的一些辭例，我們懷疑這個字似當釋爲“刳”。

《說文》刀部云：“刳，劃傷也。從刀，氣聲。一曰斷也。又讀若殍。一曰刀不利，於瓦石上刳之。”段注云：“刳與厲不同。厲者，厲於厲石。刳者，一切用瓦石礮之而已。”我們討論的這個字，從石從刀，大概正是取義於此。至於加“貝”的寫法，可能是爲“乞”字所造。“乞”多與財物有關，構字之由與“貸”、“貸”類似。

① 李學勤《周文王遺言》，《光明日報》2009年4月13日。

② 趙平安《〈保訓〉的性質和結構》，《光明日報》2009年4月13日。

③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保訓〉釋文》，《文物》2009年第6期。

④ 陳偉《“刳”字試說》，簡帛網2009年4月15日。

林志鵬：<sup>①</sup>

二家讀作“假”、“托”之字本從石從刀，陳偉先生釋為“𠄎”，讀為“乞”。按，此字從石從刀，會“用瓦石礮刀以利之”之意，當從陳先生說視為“𠄎”之異體，惟可如字讀（與“祈”通），訓為殺牲釁鼓之儀式。簡文“中”則指軍旅所用建鼓（用其本義，詳下文）。“祈中於河”即在“河”釁鼓誓師。後“微無害（害訓為患），歸中於河”，則為戰勝後至河的報祭（釁鼓而藏之）。

武家璧：<sup>②</sup>

《寶訓》講商先公上甲微報復有易氏，使之“服厥罪”，其主要手段是“𠄎中於河”。《竹書紀年》載“殷侯微以河伯之師伐有易”，《山海經·大荒東經》郭璞注引《竹書》曰“殷主甲微假師於河伯以伐有易”。李學勤先生釋文“假中於河”，殆擬合“假師於河伯”之意，雖文意可通，但字形不合。

“𠄎”字從石從刀，趙平安隸寫為“𠄎”甚確。此字見《龍龕手鑑》《四聲篇海》《正字通》等，謂“砌”之俗字。遼釋行均撰《龍龕手鑑》輯錄大量俗字、異體字、古文字及簡體字，在釋讀敦煌文獻中發揮重要作用，是辨識古俗字的重要工具。《說文》“砌，階甃也”。“砌中”即以甃石壘砌成臺階狀的“中”壇……“砌”有堆聚之義，故“砌中”亦可解釋為築壇聚眾，然後祭告天地，誓師出發。

<sup>①</sup> 林志鵬《清華大學所藏楚竹書〈保訓〉管窺——兼論儒家“中”之內涵》，簡帛網 2009 年 4 月 21 日。

<sup>②</sup> 武家璧《上甲微的“砌中”與“歸中”——讀清華簡〈寶訓〉》（之二），簡帛網 2009 年 5 月 7 日。